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余靜

電話：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1003565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0115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01153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11535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府勞動局辦理身心障礙者專案徵才活動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勞動局114年2月10日桃勞障字第114000522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本市轄內各級學校進用身心障礙者，達成足額進用，本府勞動局將於114年3、4月辦理3場身心障礙者專案徵才活動，並於活動當日代收履歷，以多元管道協助學校媒合合適之身心障礙者。

三、如貴校有進用身心障礙者及代收履歷需求，請填寫求才登記表並於各次徵才活動10日前傳送至本府勞動局承辦人電子信箱（10028585@mail.tycg.gov.tw），各次徵才活動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114年3月28日假桃園市建國雲林市民活動中心辦理。

（二）114年4月18日假中壢區自強市民活動中心辦理。

（三）114年4月29日假龜山區公所3樓禮堂辦理。

輔導室

114/02/11 14:35



114000095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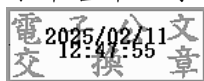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

四、檢附本府勞動局來函及求才登記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